

# 馬偕醫學院招生委員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9 日

馬學教字第 1130010571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錄取名單及辦理入學登記事項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辦理，並經本校「113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」審定最低錄取標準及名額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成績業經評定，共計錄取正取生 24 名、備取生 22 名，名單如下：

## 生物醫學研究所

正取 3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500005 11415500003 11415500004

蘇○安 吳○橙 劉○睿

備取 1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500006

張○維

## 長期照護研究所

正取 6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6300018 11416300012 11416300001 11416300028 11416300007

麥○凱 蕭○涵 王○婷 蘇○霖 江○倫

11416300027

簡○文

備取 13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6300015 11416300004 11416300020 11416300022 11416300006

李○宜 林○萍 廖○渝 謝○雯 何○奇

11416300019 11416300023 11416300005 11416300025 11416300026  
林○芸 石○愷 吳○謙 陳○薇 曹○  
1○416300010 11416300009 11416300002  
葉○綺 陳○純 李○波

### 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

正取 6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600005 11415600014 11415600019 11415600018 11415600006  
林○萍 吳○庭 張○慈 朱○寧 廖○芷  
11415600016  
郭○宜

備取 7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600020 11415600009 11415600012 11415600001 11415600015  
劉○盟 葉○綺 陳○蓉 邱○鉉 陳○軒  
11415600010 11415600011  
歐○昌 陳○翰

###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-聽力組

正取 1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211001  
陳○樺

本次考試不列備取生

##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-語言治療組

正取 3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212002 11415212004 11415212003

蔡○妍 羅○ 黃○雅

備取 1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5212001

董○好

## 護理學系

正取 5 名 (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，依考生名次排序)

11416110007 11416110005 11416110008 11416110003 11416110002

張○云 楊○帆 李○倫 林○雙 彭○涵

本次考試不列備取生

二、錄取生報到程序：

(一) **正取生**：錄取之正取生應於113年12月16日(星期一)前，依據下列方式二擇一辦理報到：

1. **親自報到**：將下列文件備齊後於本校上班時間(周一至周五 08:00-17:00)親自繳交至教務處招生組。
2. **通訊報到**：將下列文件備齊後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：252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 46 號馬偕醫學院教務處招生組，信封格式無規定，但請於信封封面標註「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到文件」。

※檢附資料：

- (1) [碩士班招生考試錄取生就讀意願書【簡章附表五】](#)。
- (2) [學歷證件正本](#)：請依照網路報名考試時所登錄之報考資格繳驗正本資料，並於報到截止日前親送(正本查驗後即可領回)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組(以郵戳為憑)。

※郵寄者須檢附 1 個貼妥掛號郵資並填妥收件地址之回郵信封，未檢附掛號回郵信封視同將親自到校領回或將暫由本校註冊組保管，俟開學註冊完成後歸還；若為應屆畢業生則請繳交「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【附表六】」，並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前補交，逾期未繳交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。

(二) **備取生**：備取生由招生組依據正取生報到結果依序往後遞補，遞補公告及報到截止時間如下：

備取生遞補梯次	遞補公告時間	遞補報到截止時間
第一梯次	1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3時	113年12月23日(星期一)
第二梯次	113年12月26日(星期四)下午3時	113年12月31日(星期二)
第三梯次	114年01月02日(星期四)下午3時	114年01月07日(星期二)
說明： 1. 備取生的報到方式及檢附資料與正取生相同。 2. 如後續仍有缺額，本校將於招生資訊網公告可遞補名單，並由系所以電子郵件、電話通知遞補，考生應密切注意本校電子郵件、電話之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，並依規定時間及報到方式辦理遞補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備取生最後遞補期限於113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。		

備註：持國外學歷錄取生報到時另需繳交(皆為正本)：

- (1)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 1 份。
- (2)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。
- (3)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，以供查驗。

以上所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經查驗不實或不符教育相關法令規定，則取消入學資格。

三、考生錄取通知單於網路公告放榜後以紙本掛號寄出，**考生應自行先上網查榜，以免延誤報到日期**。未接獲通知者，請洽詢教務處招生組(電話：02-26360303 分機 1127)。

四、成績單查詢方式：於網路公告放榜後，請考生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(<https://exam.mmc.edu.tw/>) /登入/試務相關/成績查詢，本校不另以紙本寄發。

五、本年度甄試招生考試備取生遞補期限至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(113 年 2 月 24 日)止，遞補作業截止日後，本考試錄取生放棄錄取之缺額將流用至本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名額中。

主任委員 李居仁